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4-018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30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10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7号楼公司五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冬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

《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3年度财务报告》；

《2013 年度财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审核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有利于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核，此次公司修订章程是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对利润分配政策部分进行了修改，此次修改突出了现金分红的优先性，完善现金分红机制，强化回报意识，更加注重对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该规划旨在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科学性，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做出的。同意将该规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2011 年 7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201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使用及有关的信息披露合乎规范，未发现有关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210443 号《关于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1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2013年度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

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13年度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2013年度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201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210442 号《关于对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调整的议案》；

监事会对调整后的公司股票期权计划所确定的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认为：本次调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为 2011 年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的相关人员，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认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已满足行权条件，可行权的 56 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承诺不向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本次行权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行权。

《关于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关联交易》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情况，对 2014 年度公司（含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艾地”）、东方城置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城”）、东方玫瑰婚庆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玫瑰”）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 2014 年度公司向东方城提供园林施工服务不超过 5000 万元，提供园林景观设计服务不超过 3000 万元；接受东方艾地园林景观设计服务不超过 8000 万元；向东方玫瑰提供园林施工服务不超过 3000 万元，提供园林景观设计服务关联交易不超过 1000 万元。

监事会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

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 年 4 月 10 日